

证券代码：834770

证券简称：艾能聚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3月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2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姚华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会议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决定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以下修改：

原登记内容：晶体硅制品、光伏电池片、太阳能组件的研发、制造、加工；太阳能光伏电站系统及其主材料的销售；太阳能光伏发电的项目开发、设计安装、运行维护及其信息和技术的咨询服务；光伏电站运营及合同能源管理服务；道路普货运输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变更后登记内容：本公司经营范围为：许可项目：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；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一般项目：晶体硅制品、光伏电池片、太阳能组件的研发、制造、加工；太阳能光伏电站系统及其主材料的销售；太阳能光伏发电的项目开发、设计安装、运行维护及其信息和技术的咨询服务；光伏电站运营及合同能源管理服务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同时对《公司章程》第二章第十二条相应内容进行修改。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会议决定于 2021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3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》。

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3月5日